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金牌書院學分學程修習要點

105年11月9日105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107年10月31日107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108年4月24日107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111年4月13日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培育優秀運動專業人才,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設立「金牌書院學分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學程), 本學程之承辦單位為運動與休閒學院。
- 二、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學校非應屆畢業之學生,在校期間得修習本學程。
- 三、本學程採認證制,登記作業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辦理,登記日程以教務 處公告為準。學生修畢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,得檢具申請書及 歷年成績單,經承辦單位審核無誤後,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 明書。
- 四、本學程至少應修習 12 學分,課程資料詳見本學程修習科目表。
- 五、學生已修習及格之科目與本學程科目名稱相同或相似者,經承辦單位 審核通過得辦理採認,惟採認學分數不可以少認多。
- 六、本學程學生未於修業期間內修畢本學程應修之科目與學分時,得於在 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學校就讀碩、博士班期間,申請繼續修習本學程。
- <u>七</u>、本要點未規定事項,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金牌書院學分學程修習科目表

108年4月17日107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111年4月13日110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

一、 選修科目:至少應修習12學分

領域	課程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領導能力與創新思維	A0U0002	領導概論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111學 年度起 適用
領導能力與創新思維	A0U0003	團隊動力學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
人際溝通與社會適應	A0U0006	壓力紓解與管理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
人際溝通與社會適應	A0U0001	溝通與表達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
生涯規劃	A0U0004	生涯規劃與就業輔導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
生涯規劃	A0U0007	網路學習資源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
生涯規劃	HEC9002	生命教育	2	健康促進與衛生 教育學系	
生涯規劃	0AUG488	休閒與生命教育	3	通識教育中心	
國際視野	A0U0005	國際體育與運動現勢	2	運動與休閒學院	